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

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簡章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7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0064291 號函。

貳、辦理目的

- 一、鼓勵國中學習扶助教學人員發展符合學習低成就學生需求的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應用於課後學習扶助、課中抽離學習扶助、彈性學習課程、班群分組教學等課程，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彌補學生學習落差，實現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
- 二、透過公開徵選活動，讓實施補強暨適性課程方案之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得以展現成果，透過分享優秀作品促進學生學習扶助方案之推動與落實。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肆、活動說明

一、參與對象

- (一) 國中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專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育實習學生、師資生)，每名教學人員以參選 2 件 為原則。若投稿國中小銜接課程可邀請國小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參與。
- (二) 每件課程模組可為個人或集體創作，集體創作人數以 5 人 為原則。若投稿國中小銜接課程，國小學習扶助教學人員不得超過總人數 1/2。

二、徵選內容

(一) 徵選科目

國中教育階段(含國中銜接國小教育階段)之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補強課程模組及另類適性課程等 4 類。

(二) 詞語定義

1. 課程模組：為一個具完整結構的獨立教學單元，有明確的學習主題與教學重點，可以相互連結成為具有獨特功能的學習方案。
2. 模組化課程設計：依據學生的學習需求，選擇適當的學習主題，並

將不同主題的課程模組結合在一起，形成一個有系統、具獨特功能的學習方案。當所納入的相關「主題」單元，因學習需求與教學目標有所變異，需要有所取捨與調整時，只需要進行部份模組的更換，無須更動到整體的方案或重新進行課程設計。

3. 另類適性課程：有別於補足學科能力之國英數補強課程模組，另類適性課程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為主要目標，藉由連結學生興趣與生活經驗，跨越學科界線規劃多元學習與實作探究活動，教學內容強調識讀能力的應用，重視學生發表個人想法與學習成果，讓學生從正向的學習經驗中建立自信與成就感，引發繼續學習的動力。
4. 國中小銜接課程：以國中學習扶助人員為主體，可邀請國小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參與(人數不得超過總人數 1/2)。從國中學生常見的學習問題與迷思概念，回頭檢視國小教育階段的學習內容，其中深刻影響學生在國中教育階段能夠繼續學習的學習重點，及早補強與穩固學生的學力基礎，循序漸進引導學生習得相關學習策略、熟悉國中教育階段的學習情境。

(三) 課程模組須針對學生學習情況進行分析與評估，明確界定欲解決之學生學習問題，以及如何藉由課程模組的規劃與實施，回應學生學習需求，提升學生學習動機，進而減緩學習落差，確保學生繼續學習的基本學力。

(四) 課程模組內容須包含以下項目(內容架構與參考格式，請見附件一)。

壹、設計理念

貳、課程架構

參、教學活動流程與學習評量

肆、(預期)實施成效

伍、參考文獻

陸、附件(例如：學習單、教學資源、評量工具)

(五) 參考資源

1. 模組化補強課程方案特色，<https://youtu.be/N3tBKm3ADSI>。
2. 歷年得獎作品：請參見本中心計畫網站，網頁路徑：首頁/補強課

程模組/徵選活動得獎作品(<https://sites.google.com/view/priori-ntnu>)。

3. 本中心歷年計畫出版之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教學資源手冊，請參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資源平臺，網頁路徑：首頁/教學資源/教學教材連結/其他教材連結/國中學習扶助補強課程模組(<https://priori.moe.gov.tw/>)。

三、投稿方式

(一) 報名及資料繳交期限至 115 年 6 月 22 日 (星期一) 止。

(二) 投稿資料

1. 報名表 1 份 (附件二)。
2. 作者聲明暨授權同意書 1 份 (附件三)。
3. 參選作品檔案與相關附件 1 份。

(三) 請透過以下方式傳遞資料 (擇一即可)

1. 郵寄方式：投稿資料第 1 至 3 項文件電子檔案，封存為光碟片 1 份，並與書面檔案 1 份於期限內以郵件方式傳遞(以郵戳為憑)。

2. 線上傳送：投稿資料第 1 至 3 項文件電子檔案、附件三簽名後之掃描電子檔案，封存為 1 個壓縮檔(檔案大小以 100MB 為限)，透過 Google 表單(<https://supr.link/BvCfi>)於期限內上傳(以表單紀錄為憑)。

3. 前述電子檔案，請使用 pdf、doc(x)、ppt(x)、jpg、wma、mp3、zip、rar 等常用格式。

(四) 逾時報名及繳交資料不齊者，不列入評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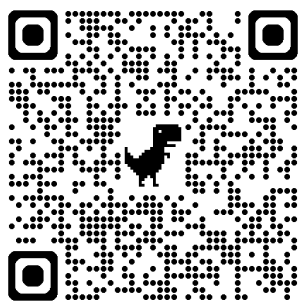
四、評選流程

(一) 評選方式：採書面審查。

(二) 評選委員：由本中心聘請學者專家擔任。

(三) 評選重點：課程模組內容之「完整性」、「適切性」與「可行性」。

(四) 評選結果公告：115 年 7 月 31 日 (星期五)前將得獎名單公告於本中心計畫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view/priori-ntnu>)，並以電子信件通知得獎者。



伍、獎勵

- 一、獎勵名額：獎項排序為「優等」、「佳作」、「入選」，各獎項得由本中心擇優錄取，並視投稿件數及品質酌予增減名額。¹
- 二、獎勵內容：
 - (一) 獎狀：由教育部國教署頒予得獎者獎狀乙紙，並由本中心報請教育部國教署函知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依規定敘獎。
 - (二) 稿酬：依教育部國教署核定「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經費核發稿費，優等每件 5,000 元、佳作每件 3,000 元、入選作品每件 1,500 元。

陸、注意事項

- 一、參選作品一律不予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為確保評審過程之公平性與客觀性，參選作品之書面及電子資料內容均不得出現作者姓名及任教學校名稱，違者取消參選資格。
- 三、參選作品不得為參加其他國內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或同時重複參加其他國內外公開競賽之作品(一稿多投)，違者取消參選資格。
- 四、參選作品若援用現成公開教學資源(如：影片、桌遊、教材包、教學示例等)，請據實引註出處，且引用時間不得超過所有教學時間的 30%，違者取消參選資格。
- 五、參選作品內容若使用人工智慧 (AI) 或生成式人工智慧 (Generative AI) 協助創作或編輯 (如：文字、圖片、影片等)，請在附件報名表說明工具名稱及使用方式 (AI 提示詞、範圍)，並於作品內加註說明。
- 六、參選作品內容必須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涉著作權、專利權或其他權利之侵害，作者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若經檢舉、告發並查證屬實，將取消參選資格；得獎作品將取消作者得獎資格、追回已發之獎狀及稿費，同時函知所屬單位。
- 七、得獎者須同意將得獎作品內容及其相關資訊 (學校、姓名、作品簡介、參選心得、評審評語等) 無償提供教育部國教署重製、發行、公開發表展示、編製專輯及相關成果報告，以利各學校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參考運用。

¹ 本徵選之優等、佳作、入選分別等同於全國性競賽活動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 八、得獎者須參與教育部國教署及本中心後續辦理相關主題之研習或會議活動，分享課程模組設計經驗，相關費用另由研習主辦單位支應。
- 九、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修正、補充並公布之。

柒、重要期程

- 一、收件截止日期：至 115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止。
- 二、得獎名單公告：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

捌、聯絡資訊

本中心莊幸諺助理，02-77493644，trico@ntnu.edu.tw；謝欣樺助理，02-77493715，la.la.hsin@ntnu.edu.tw。

玖、相關連結

項次	內容	連結
1	本中心計畫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priori-ntnu
2	參考資源：模組化補強課程方案特色	https://youtu.be/N3tBKm3ADSI
3	參考資源：模組化課程設計與常見問題	https://supr.link/V9h2w
4	投稿資料線上傳送表單	https://supr.link/BvCfi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 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 【課程模組名稱】

壹、設計理念

內容須包含：1.適用對象之學習需求與學習問題分析診斷，確立待解決之學生學習問題；2.學習主題的重要性與定位，與其他學習單元之間的銜接性或關聯性；3.學習重點與課程目標，可從課綱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以及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等面向進行說明。

- 國英數等學科補強課程，除了從課綱與基本學習內容強調課程主題的重要性之外，建議亦可從教師自身的觀察與學生常見的學習難點，說明如何選定主題與嘗試解決什麼學習問題。
- 另類適性課程，可以重點說明所觀察之教學現場，低學習動機學生學習面臨之困境與挑戰，其具備的優勢能力或潛力等面向，評估學校資源、社區特性等，如何透過適性學習活動協助學生找回學習的興趣、信心與意義。

貳、課程架構

課程模組是一個完整且獨立的教學單元，課程架構須清楚呈現各節課間的連貫性、以及教學活動與學習評量之間的關聯性。

建議可以進一步說明課程模組主題在學科知識架構的位階。

建議以圖表方式呈現學科知識架構與關聯性：

- 國中數學：知識節點明確，可以透過課綱學習重點、基本學習內容呈現模組主題的先備知識，以及後續階段的銜接學習。
- 國中國語文與國中英語文：相較於數學，無法呈現明確的知識節點，建議可以透過科技化評量測驗的施測後回饋訊息，統整學生錯誤類型，配合當前的教學進度/內容，設定主要學習目標。

參、教學活動與學習評量

「教學活動」須說明每一節課的教學活動設計與實施流程、教學策略與教學資源(例如：可運用之各種素材與學習資源平台)，如何因應學生的學習特性，運用多元表徵進行教學活動，引發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

「學習評量」宜採用多元評量方式，須與「教學活動」連結，能夠確實評估學生的學習情況，引導學生運用所學解決問題。

肆、(預期)實施成效

學生學習成效必須緊扣課程目標。

若課程模組業經實施，請透過學習評量結果、學生作品檔案等資料(佐證資料)，適當呈現學生的學習表現成果；如果課程模組尚未實施，亦請說明預期的學生學習成果。

伍、參考文獻

請參考 APA 格式第七版參考文獻(reference)規範列出引用資料完整資訊。

陸、附件

學習單、教學資源、評量工具等。

參考格式

一、版面設定：Word 標準邊界設定，上、下：2.54 公分、左、右：3.18 公分。

二、段落：行距使用單行間距，文字左右對齊。

三、中文字型為標楷體，英文字型與阿拉伯數字為 Times New Roman。

四、內文字級大小設定為 12pt；中文標點符號為全形、英文標點符號為半形。

五、標題：靠左對齊；表標題置於表上方，靠左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圖標題則置於圖下方，置中對齊，並依序以阿拉伯數字編號。

六、標題序號層級

標題第 1 層級	壹、貳、參	14 pt
標題第 2 層級	一、二、三	12 pt
標題第 3 層級	(一)、(二)、(三)	12 pt
標題第 4 層級	1.、2.、3.	12 pt

七、寫作格式：請參考 APA 格式第七版規範。

紅色文字及文字框為撰寫說明與各類課程建議
請刪除後，再敘寫所設計之課程模組內容
請勿保留沿用

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報名表

課程模組 名稱				參選編號 (免填)	
課程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1.國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2.英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3.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4.另類適性				
	是否使用人工智慧 (AI) 或生成式人工智慧 (Generative AI) 協助創作或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工具名稱：_____ 使用方式 (AI 提示詞、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開課年級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七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2.八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3.九年級	適用對象 建議	*請具體描述適合本模組學生的程度。		
作者姓名	服務學校 (全銜)	任教科目	職稱	聯絡電話及 E-mail	
	通訊地址				
	通訊地址				
	通訊地址				
	通訊地址				
如何得知 徵選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1.海報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公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3.教師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4.其它：_____				

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 作者聲明暨授權同意書

課程模組 名稱	
<p>一、立書人同意遵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辦理「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簡章」之規定。</p> <p>二、立書人保證參選作品<u>非</u>參加其他國內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或同時重複參加其他國內外公開競賽之作品。</p> <p>三、立書人保證參選作品內容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且<u>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u>。若有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自行負擔一切責任。</p> <p>四、立書人同意本參選作品獲獎後(以下簡稱「得獎作品」),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文字、圖片、音樂、影像、聲音),不限時間(含公布得獎後)、地域、次數及方式,無償授權予教育部、教育部國教及其指定之第三方承辦單位,為推廣學習與教育目的利用獲獎作品,得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推廣、公佈、發行和其他合作方式利用得獎作品。</p> <p>五、本同意書授權範圍不影響立書人行使其著作人格權,立書人同意得獎作品之姓名表示之註明方式以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由教育部、國教署及其指定之第三方承辦單位依版面需求安排。</p> <p>六、立書人同意本中心於徵選及評選期間,因應相關行政事務及訊息傳遞等用途,蒐集、處理及利用所填列之個人資料。</p> <p>七、立書人理解本授權內容,並同意主辦/承辦單位依本同意書內容使用得獎作品與個人資料。</p> <p>作者 1.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 2.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 3.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 4.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 5.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p> <p>(作者聲明暨同意書須經所有作者簽署後方能生效,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郵寄地址

寄件地址：

服務單位：

寄件人：

聯絡電話：

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教育學院大樓 3 樓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

投稿【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活動】